20120726 [永康頭殼秀 p1] 旺中案附條件過關 早就套好招?

註記: 未特別標示發言者之段落, 皆為黃國昌老師發言

主持人: 我們先請教一下國昌兄, 因為之前富邦去, 應叫大富啦, 大富併購凱擘的時候就有說過了, 不能…這個系統業者不能夠進行新聞台的, 我相信NCC委員在讓這個案子過之前, 一定也知道外界會質疑說, 兩年前這樣做, 你兩年後一定也不能夠讓系統業者做新聞台, 所以就看到這樣的條件, 不能夠進行新聞台。但是富邦是三年的時間, 那旺旺基本上是無限期, 所以應該比當時的大富併凱擘更加嚴格囉?

沒有,我覺得你在看這兩個案子的時候,不能夠這樣子形式的去比,第一個是說他們雖然都是有關於有線系統他整個股權的轉移,但是事實上,今天旺中集團他所掌握的在整個新聞傳媒界,包括了平面的全國性的報紙、包括了在有線電視跟無線電視上面的新聞頻道,那不要忘了,今天買的除了蔡衍明先生之外,還有其他已經在傳媒市場占有一定市佔率的,譬如說王令麟他們的東森集…他們的整個東森集團,所以當你在看這兩個案子的時候,你可以說整個大富案是最低最低的門檻,甚至依照我們的看法是,如果你今天NCC通過了這樣子一個許可處分,為什麼學者會表示沒有辦法接受?是因為這條件跟這些附款,NCC事實上有沒有能力來加以執行?

主持人: 你覺得有嗎?

沒有。

(跳下一黃老師片段)

主持人: 我問一下國昌兄, 你覺得他說要完全切割, 你認為可能嗎? 你也認為不可能嗎?

我基本上認為是不可能的事情。

主持人: 為什麼不可能?

第一個是說在法律上面,或者是在paper work上面,你有可能把它做得很漂亮。

主持人: 他說子公司、孫公司, 四等親都不行喔。

我今天如果設立了一個公司, 然後那個公司是找我的好朋友來加以經營的話。

主持人: 哦, 這樣了解了。

(跳下一黃老師片段)

電影少林足球對白: 還有球證 旁證加上主辦協辦所有的單位, 全部都是我的人, 怎麼和我鬥啊?

主持人:是不是囉,全部都是我的人,以後你怎麼跟我鬥啊,這也是現在學者最擔心的,以後基本上想要講什麼,即便你說能夠跟中天切割,但還是會有人懷疑,你還是在背後做操控,我們的言論自由或者是多元性會真的減少。

我再舉一個比較具體的例子,就是說今天透過附加這一些停止條件,或者是 附加條款,剛剛曉宜講到一個非常重要的重點,就是執行力的問題,剛剛主持人 也提到前兩年的大富案,我就請教NCC一個非常具體的問題,當初在大富案的時 候,裡面的附款有承諾每半年要報告有關於數位化發展以及公平上下架機制的情 況,那請問蔡明忠先生有沒有每半年提出報告?沒有。

主持人: 所以這都是當時寫出來的東西, 但後來就像曉宜所講的稽核的部分, 沒有再去做的, 而且沒有媒體去看。

他們的那些paper work送到業管單位的時候,業管單位的看一看說都沒有什麼問題,但是如果有委員認真去查,發現那些承諾、上面寫的東西都是空的。再請教NCC第二個問題,當你們發現這些東西都是空的時候,你們隔了多久才請蔡明忠先生到NCC說明?整整一年半之後,本來是每半年要稽核一次喔,結果現在一年半以後才來一次,那來了一次談完了以後,發現都沒有做到,可能蔡先生有很多他的苦水,數位化要錢、公平上下架很難做,那請問當蔡先生做了這樣子的說明,說完這些苦水以後,NCC具體的措施是什麼?沒有。

主持人: 所以說法是一回事, 真正要看的是應該他的做法更重要嘛。